

房屋事務委員會
第17次會議工作報告

房屋事務委員會於2018年10月11日舉行第17次會議，會議的主要事項概述如下：

討論事項

(a) 強烈要求特區政府收回大坑西邨土地 啓動深水埗區舊型屋邨重建(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1/18)

委員會同意嘗試邀請香港平民屋宇有限公司派員參與會議，並通過轉交運輸及房屋局跟進的動議，內容如下：

「本會強烈要求特區政府收回大坑西邨土地，承擔為大坑西邨居民提供區內遷置資源，並且落實啟動深水埗區舊型屋邨重建。」

(b) 要求加強監察外判屋邨管理質素(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2/18)

委員會同意於下次會議繼續跟進議題，並希望房屋署具體回應以下事項：(i)外判合約的人手預算方法；(ii)要求署方因應新屋邨入伙情況安排屋邨辦事處所需的人力資源。

(c) 關注茶花保安漏洞(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3/18)

委員會同意進行實地視察，觀察蘇屋邨茶花樓的樓宇設計、保安設施及與管理公司溝通。

(d) 白田邨重建進度及編配問題(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6/18)

委員會請房屋署盡量安排示範單位，供白田邨調遷戶和委員參觀。

(e) 房署處理塌樹層層官僚，延緩處理居民人心惶惶(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4/18)

委員會請房屋署汲取颱風山竹善後工作的經驗，檢討人手安排和硬件設備，務求日後能更有效進行颱風善後工作。

(f) 強力呼籲 房屋署儘快落實議會共識 堅決反對 醫管局偷步分流妄顧病友需要(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5/18)

委員會建議以區議會名義邀請食物及衛生局、醫院管理局和衛生署派員與區議員召開會議，並通過兩項動議，內容如下：

「深水埗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強力呼籲，請房屋署重視本區議會共識和立場，儘快同意撥出石硶尾邨 6 期商場，供醫管局設立臨時健康院，落實無縫交接安排。」(動議 1)

「深水埗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堅決反對醫管局偷步安排石硶尾健康院病友分流，妄顧病友需要及議會立場；本會要求立刻撤回本年 12 月擬進行的分流安排，並就重置方案內容回應區議會的意見。」(動議 2)

跟進事項

(a) 強烈要求特區政府承擔和盡快啟動大坑西新邨的重建計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58/12)、大坑西重建事宜(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38/16)、要求規劃署匯報城規會 24/6 會議就大坑西新邨規劃申請(A/K4/67)的審議結果及後續工作(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39/16)及有關大坑西新邨重建規劃修訂安排的疑問(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9/17)、強烈要求大坑西邨第一期重建計劃全數發展廉租單位(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3/17)

委員會同意把此事項與討論事項(a)合併跟進。

(b) 石硶尾邨的重建事宜(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3/16 及 4/16)、推動「重建高樓齡屋邨」《爭取重建石硶尾邨》(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45/18)

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c) 要求政府必須承擔鉛水超標責任(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36/16)
及跟進更換鉛水邨單位室內喉管進展(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8/17)

委員會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d) 「關注廚餘回收計劃」房屋署的回應(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71/16)

委員會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e) 強烈要求房委會從速設置停車場出入口行人提示裝置，重視路過視障人士安全(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5/18)

委員會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g) 請房屋署規劃建築發展科一如既往向議會提供一切所需資料(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27/18)

委員會認為房屋署提供資料的情況未有改善，同意去信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要求繼續協助跟進。

(h) 六號地盤新屋邨街市將落成房署勿再外判管理 9成居民促房署自行管理街市(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43/18)、要求提供六號地盤新街市資料及增加檔位數目(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70/18)

委員會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同意在文件提交人有需要追問或提交資料補充的情況下，方繼續跟進議題。

(i) 關注白田邨爆竊案(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91/18)

委員會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報告

(a) 公共房屋工作小組報告(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8/18)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報告。

(b) 私人樓宇及市區更新工作小組報告(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109/18)

委員會知悉並通過上述報告。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18年10月